

人气小天后
未名苏苏新作
纯爱来袭



把最好的自己 留给对的人

未名苏苏○著

学会爱，学会选择爱

人生有很多事情需要我们做出选择，
而最重要的一项选择题，是爱。
苏薇薇在经历过许多之后才明白：
对于爱，只选对的，不选贵的。

人民东方出版传媒



东方出版社



把最好的自己 留给对的人

未名苏苏〇著

人民东方出版传媒
 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把最好的自己留给对的人 / 未名苏苏著. —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14.8

ISBN 978-7-5060-7709-5

I. ①把… II. ①未…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92814 号

把最好的自己留给对的人

(BA ZUIHAO DE ZIJI LIUGEI DUI DE REN)

未名苏苏 著

责任编辑: 鲁艳芳

出 版: 东方出版社

发 行: 人民东方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92 号

邮 编: 100010

印 刷: 香河县宏润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 9.5

字 数: 23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060-7709-5

定 价: 29.80 元

发行电话: (010) 64258112 64258115 64258117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本书观点并不代表本社立场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拨打电话: (010) 64258127

目录

001

第一章
再次相识的你

021

第二章
隐忍之中的爱

043

第三章
天使默默守护

062

第四章
相见何如不见

079

第五章
爱得无所适从

115

第六章
决意跨出泥潭

137

第七章
爱总接纳宽容

165

第八章
承诺 一生一世

187

第九章
家的温柔港湾

205

第十章
新生命的美妙

252

第十一章
富贵更有忧烦

279

第十二章
平淡之中大爱

第一章

再次相识的你

[1]

苏薇薇这年25岁，真正的美人，名义上是单身。

周日，艳阳天，苏薇薇去参加好友李明淑的婚礼。

明淑和薇薇大学睡上下铺，毕业后又进了同一家银行，明淑做柜员，薇薇做行政。七年的好姐妹，形影不离。如今，明淑嫁人了，薇薇替她高兴，但心里的滋味难免有点复杂。

明淑的丈夫姜维是大学里的同学，薇薇也认识。

这一对恋爱谈了五六年，毕业后一起攒钱买房，如今结婚，水到渠成。

婚礼称不上豪华，但简单归简单，该有的都有了。

算是人生的一项重要任务吧，明淑完成得不错。当伴娘的薇薇挽着新娘子站在人群里笑迎宾客，心里这样想。

晚上八点半，酒席散了，一群同学好友吵着要去闹新房，薇薇自然要同去。走到酒店门口，薇薇看到一辆黑色奥迪停在外面。

陆正隆亲自来接她？这倒是难得。

薇薇回头看明淑。只一个眼神，明淑已明白好友的心思，微笑着挥手送她离去。倒是薇薇惭愧，好友结婚的日子，自己竟这样重色轻友。

薇薇坐上车，陆正隆随即伸手过来揽住她的后颈，俯身在她唇上印下一个吻：“你今天真美。”

“你没看到，新娘子才美呢。”

“你是我心中永远的新娘。”他又吻她的脸颊，在她耳边呢喃。

这样熟悉的气息，薇薇几近沉溺。片刻后，她睁开眼睛，看到男人英俊的略带沧桑的面容。可惜，他是别人的丈夫。

薇薇心头一阵失落，轻轻推开他。

“怎么，不开心？”陆正隆将车开动起来。

“哪有？”薇薇轻声回应，不着喜怒。

陆正隆看她一眼，心里全明白，但什么也不说，只管开车。

过了一会儿，薇薇发现陆正隆正把车开往浦东。

“去哪儿？”她问。

“你会喜欢的。”陆正隆微笑。

薇薇低头不语。明天是周一，清早例会，今晚她还要准备材料。

“今晚我想要你。”陆正隆在交通灯前停下车，伸手过来在薇

薇薇腿上细细摩挲，一双眼睛盯住她，既深情又眷恋。

四年前，薇薇就是被这样一双深邃而多情的眼睛所震慑，所打动。那时她二十一岁，连正经的恋爱都没谈过一次。学校里也有同龄的男孩子追她，但不知为什么，她看他们，总觉得都像小朋友。她喜欢成熟一些的，比自己大几岁的，比如那个校篮球队队长，但他已经有女朋友了；又比如那个法语课助教，但他也已经有女朋友了。

薇薇想，宁可骄傲地自处，也不做抢人男友这样卑微的事。

这样大的决心，让薇薇一直单身。她不想为了摆脱寂寞而随便找个人恋爱，她相信那个“对的人”就在不远的前方等着他。

于是她等来了陆正隆。

陆正隆一早就表明自己有家室，但他追她，死追她。

虽是用死力死追，但他追得光明正大，追得十分正人君子，连一丝一毫的猥琐都没有，于是薇薇抵挡不住了。

有一阵，薇薇相信他就是想对她好，什么都不图，什么都不为。又有一阵，薇薇相信他们可以柏拉图一辈子，像那种古典的、诗情画意的悲剧恋人。她被这些美好的相信动摇了决心，于是放下了戒备。

至于后来这些美好的相信全部化为泡影，则是后话。

于是在二十一岁那年，苏薇薇变成了一个让她自己也不敢相信的人：一个品学兼优、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女大学生，一个有妇之夫的情人。一个以抢别人男友为耻的好女孩，竟成了一个抢别人丈夫的坏女人。

这些还不是最让薇薇感到惊讶的，最让她惊讶并惭愧的是，她竟然最终接受了这样的事实，也接受了这样一个自己。

车停在国金中心的丽思卡尔顿门前。

薇薇这才想起，这天是她和陆正隆在一起四周年的纪念日。

四年前的那个夜晚，就是在这家五星级酒店，她人生中最重要的那个第一次，被她双手奉上送给了一个已婚男人。

她无数次回忆那个夜晚，还是没有弄懂自己当时到底是怎么想的。

或许女人都是贱的吧。五万的包，不要？十五万的手表呢，也不要？那三十万的钻戒呢，还是不肯收？那直接一套三百万的房子，写上你的名字，房产证送到你手上，要也好不要也罢，反正是你的了。

好了，终于抵挡不住了。他对我这样好，却什么都不为，一定是真爱了。既是真爱，就别再顾忌什么了吧，道德也只是两个字而已。

道德在真爱面前，是多么虚弱、可憎，多么违背人性，是不是？

然后一切回到俗套，该做什么便做什么。再然后，五万的包、十五万的表、三十万的钻戒，也还是统统收下。至此，情妇的权利与义务、相处模式、各项细则，与普天下其他同类故事如出一辙。

苏薇薇不再是那个清高自傲的贞洁女子了，而陆正隆也不再是那个深情款款的悲剧恋人了。事后薇薇是有些失望的，感觉一个曾经高洁而让她仰慕甚至心存幻想的男性形象倒塌了，说到底，他还是俗人一个，用金钱物质交换年轻女孩的青春肉体，解决人到中年的空虚也好、寂寞也罢，丝毫不新奇，也丝毫不高尚。

但都已经晚了，她已经成了他的女人。她除了继续爱他，别无

选择。而他，永远都不会是她的丈夫。

苏薇薇在很多个深夜失眠流泪，恨恨地自责：别再自欺欺人了！也别用“情人”这么美好这么文艺的字眼了！你就是一个虚荣的、物质的、拜金的、无救的、彻头彻尾的——破——鞋！

从套房巨大的玻璃窗望出去，灯火辉煌的夜上海尽收眼底，耸入云霄的东方明珠电视塔近在眼前，仿佛触手可及。

薇薇望着夜色美景，不禁想，女人到底为什么爱这些？

如此奢华的房间，一夜的房费足够一个三口之家支付市区一套两居室公寓一月的房租；或者满足一个五口之家一月的伙食开销。黑与白、贫与富，悬殊这样大、这样分明，在同一座城市里。

陆正隆穿着白色的浴袍走过来，从后面抱住薇薇。

“Happy Anniversary.”^[1]他埋首在她颈窝，轻轻摩挲着。

啊，是的，他们也有周年庆。

庆什么呢？奸夫淫妇勾搭成功？薇薇不禁苦笑，应和一声：

“Happy Anniversary.”声音小得只有她自己才听得见。

“在想什么？”陆正隆感觉出了她情绪低落。

薇薇在想，这么美的夜晚，她最好的朋友快乐地嫁人了。可她，还在这个男人怀抱里无望地沉沦。

但她只微微一笑，什么都没说。

陆正隆当然知道她想什么，说：“想嫁人了？”

薇薇看着眼前庞大的城市，茫茫的人海，心想，有“对的

[1] 英语：周年快乐。

人”，自然想嫁。只是，那个“对的人”在哪里呢？

陆正隆将她扳过来，看着她的眼睛，柔声道：“我只想让你幸福，不忍看你受苦，你懂吗？”他话语温存，动作却有力，捧起她的脸，霸道地亲吻下去。他一边吻她，一边退去她身上的睡裙。

她在他温柔的强横中闭上眼睛沉醉。是，他怕她受苦，嫁作人妇，经营一个家，买菜煮饭，清洁扫除，极尽辛劳。平日仍需上班挣薪水，周末还要更换窗帘，洗晒被褥，大采购以填满冰箱。若再添个孩子，奶粉尿布，洗洗涮涮，更是无尽的负担。所以他只要她这样过下去，和他在一起。但他们都知道，这不是一辈子的打算。

只是某些时刻，可以选择忘记现实，只要那一瞬间的极致快乐，足以释放内心所压抑的一切不如意，比如现在。

陆正隆的手机响了很久，他一直没接。直到一切平息，他离开她的身体，才拿起手机看了一眼，打回去。

电话那端是他的女儿。薇薇听到那个女孩的声音，十二岁的小姑娘，稚嫩中带一点成熟，成熟中又夹杂着青涩，陆正隆叫她“宝贝”。

薇薇不想听他们对话，起身走进卫生间清洗自己。待她出来，陆正隆已挂了电话，情绪不太高。

他带着歉意对她说：“对不起，恐怕我得走了。”

有什么可对不起的？本来也不会在一起过夜，十点钟走还是十二点钟走，有多大区别？薇薇只是笑笑。

陆正隆又说：“女儿明天数学测验，有几道题目……”他自己也察觉出这理由可笑，便不说了，只是歉意地看着薇薇。

薇薇一贯地善解人意：“没事，快回去吧。”

陆正隆抱抱她，如释重负一般叹口气：“改天一定补偿你，今晚你就在这儿休息吧，明早起来会有早餐送到房间。”

薇薇还是微笑着：“好的，放心，你走吧。”

陆正隆起身穿衣，很快恢复成那个西装革履的体面男子，众人眼中的“陆总”、小女孩眼中的“爸爸”。薇薇看着他，觉得这样一个“陆总”或者“爸爸”是和她没有关系的。她所能触及的，永远只是床上那个赤裸的男人，扯去了身上所有的标签，像一头原始的兽。

她不知道哪一个他才是更真实的，日复一日出现在众人面前的那一个，还是偶尔的片刻将她拥在怀里的那一个。

陆正隆穿好衣服，在镜子里检查了一下自己，然后回转身来在薇薇的额头上亲一下：“早点睡，亲爱的，我爱你。”

薇薇很自然地想说“我也爱你”，但这一天、这一刻，不知为何，她将到了嘴边的话收了回来。多么像一句台词，她想，她觉得他们彼此都不再需要这台词一般的空洞表白。

爱一个人，最好的表达，或许是她在一起，度过整个夜晚，入睡的时候，搂着她的肩；醒来的时候，握着她的手，这才是爱。若做不到，其余便不用再说。

于是她安静地朝陆正隆微笑一下，挥挥手，送他离去。

门咔哒一声锁上，房间顿时安静下来，象牙色的羊毛地毯吸收了所有的回音。窗外，夜色绮丽而诡异，薇薇靠着床沿慢慢蹲下，抱住自己，将脸埋进膝盖间，无声地哭了。

[2]

薇薇没有在丽思卡尔顿的套间过夜。

一来，她认为应该谨慎。虽说她与陆正隆秘恋四年从未东窗事发，但她仍不敢大意。房间是用陆正隆的身份证登记的，若真有意外，她不想被人赃俱获。

二来，在这种豪华的房间，一个人睡，简直寂寞至死。

她宁可回到自己的小公寓，打开音乐，冲一杯咖啡，对着电脑写第二天要交的PPT，写到筋疲力尽、万念俱灰，再扑到自己的棉被上睡死过去，就此忘记现世的一切烦恼。

第二天早晨七点，闹钟准时响起。

无论你有没有烦恼，太阳每天照常升起，催促你起来面对世界。薇薇梳洗打扮，穿上套装，到银行报到。

同事王希见到她，咋咋呼呼地叫：“呀，薇薇昨晚跟谁约会？黑眼圈噢！”说完嘿嘿地坏笑。

王希跟薇薇同一年入行，工作努力，已做到高级客户经理。

薇薇每次抱怨自己不上进，就拿王希举例子：“看看王希，多有出息，一年进来的，底薪都拿到了两万块。我还在做这破行政，混吃等死的节奏嘛。”若王希不在，旁边的女同事就会话中有话地说：“做Sales哪有那么简单？你没有听到她给客户打电话，声音那叫一个嗲，薇薇你必定是做不来的。”女同事暗指王希靠出卖色相拉存款。

薇薇不说话了。貌似自己在行政岗位上安安稳稳地拿死工资，在所有人眼里都是一个乖乖女的好形象，可其实，她所拥有的一切，也不全靠出卖自己所得？这样想来，王希或许还更加高尚。

“跟谁约会啊？”王希缠住薇薇不放。

“哪有约会，做PPT做得累趴。”薇薇搪塞。

“哎哟，这么漂亮的姑娘，没个男朋友，谁信啊？”王希说着瞟一眼薇薇桌上的Prada^[1]皮包，又瞟一眼薇薇脚上的Ferragamo^[2]皮鞋。

这眼神里可大有文章，你苏薇薇做个小行政，每月税后拿不到一万块，哪里来的钱置这些行头？淘宝上买的A货？骗鬼去吧。

薇薇知道王希是典型的上海女子，摩登女郎，对物质懂得很，骗她是没门的。但薇薇不想同她啰唆，便敷衍一句：“没有就是没有啦，要不希希你给我介绍一个啦。”

王希嘿嘿地笑：“不肯说也没关系啦，但薇薇你男友要是有余钱呢，让他来行里开个户咯，我拿绩效不会忘记请你们客的。”

“好啦好啦，哪天撞大运捡到一枚高帅富，我立刻送到你面前。”

“就知道薇薇心肠最好了。”

就这么一来二去的较量，新的一天又开始了。

在外面做事就是这样，必须应付种种人与事，斗智斗勇，耗费无穷精力，薇薇已经习惯了。但这个早晨，她突然有些怕王希。薇薇决定再收敛一点，皮鞋和包包都要换成差一点的牌子。

[1] 普拉达，奢侈品品牌。

[2] 菲拉格慕，奢侈品品牌。

但下一个生日或者情人节，陆正隆必定又送上最新款名包，不用又不甘心，真是两难。女孩子啊，最没办法克服的就是虚荣心。

例会上，薇薇拿出昨晚做好的PPT做月度工作小结。结束时，行长表扬了薇薇的工作细致认真，接着又将没完成指标的客户经理们轮番批评了一通，唯一没有挨批的是月月领先的王希。

散了会，王希搂住薇薇嗔道：“还是做行政讨巧，咱们Sales做得苦死，哎哟……”

薇薇只微笑：“要不跟你换？这点死工资，你肯干吗？”

王希哈哈一笑：“要是嫁得到好人家，我宁可每月只拿三千块，上班就发发邮件喝喝茶。”

薇薇不语。想必这个银行里有一大半年轻女孩都在做这样的打算，嫁个好人家，回去做少奶奶。可什么是好人家呢？总归是有钱人咯。但有钱人都年纪不小并且已婚了。年纪小的，大多是富二代，从小骄纵惯了，脾气性格恐怕难以服侍，而且免不了有个厉害的婆婆，哎——都是难的，想不努力就过上好日子，简直做梦。

周一总是忙的，但忙归忙，薇薇还是常把手机拿出来看看。

可一直到下午，陆正隆也没发过一条信息给她。想必他也忙吧，薇薇只能说服自己不介意，把心里的失望压下去。

想当初他追她的时候，信息发得可真频繁。那时她不爱理他，往往他发来五六条，她才勉强回复一条。而且她回复的那一条字可真少，有时只是一个字“嗯”，或者“哦”，或者“好”。但陆正隆得到这样一个字的回复也会如获至宝，紧接着又发来一大堆话。这样的好时节已经一去不复返了，那些情话他也不再说了。薇薇要

是抱怨，他就说自己实在太忙，或者直接买样贵重的礼物塞给她，算是补偿。

他是不是已经不爱我了呢？薇薇看着空空的手机屏幕发呆。又或者，什么是爱呢？不是很多人都说，想知道男人有多爱你，就看他给你花多少钱吗？这种世俗的哲学，或许也是有道理的吧。

就这样一直捱到下班。薇薇换了便装走到银行门口，外面天色已经漆黑。独自一人，不知何去何从，一瞬间她恍然若失。

“薇薇一个人啊？我请你吃晚饭如何？”身后一个声音响起来。

薇薇回头，见是同事赵之然。这个高高瘦瘦的小伙子，也不过二十六七岁，却总是倚老卖老，对行里一群姐姐妹妹以大哥自居。女孩们也乐得讨巧，开口闭口“之然哥”，有什么事都找他帮忙，很有点欺负他的意思。他却乐在其中，渐渐就成了所谓的“妇女之友”。

薇薇刚想开口婉拒，王希这时出现，拍一下赵之然的背：“你请人家吃什么？老鸭粉丝汤？还是隔壁的萨莉亚？”

“都可以啊，我还有禾绿寿司的打折卡，希希要不要同来？”

“我可没空。告诉你啊，少打薇薇的主意，人家会看上你才怪。”

“怎么就看不上我呢？像我这种身材好、相貌好、星座好、血型好、脾气性格样样好的男生，哪里去找？”

“废话少说，你报报看，上月绩效多少？”

“这个嘛……自然比不上希希你了。”赵之然嬉皮笑脸。

“所以啦，有空勾搭小妹妹，还不如去拜访客户，做做业绩。顺便给你普及一下奢侈品常识，人家薇薇脚上一双皮鞋够你做一个月了。”

赵之然眼睛一大，盯住薇薇的脚，下巴掉了一样，半晌啧啧摇头：“你们这帮物质女郎呀，怪不得都不喜欢我。”

“谁不喜欢你呀？我们大家都喜欢你。”另两名女客户经理嘻嘻哈哈地走过来，伙同王希笑成一团。

“可不是嘛，最倒霉的就是我这种人。都喜欢我，都把我当闺蜜，就是没一个把我当男人。”赵之然作无奈和自嘲状，频频摇头。

王希等人哈哈大笑。

薇薇也笑。

华灯初上的夜上海，金融区车水马龙，人流不息。

薇薇坐在回家的出租车上，才终于收到了陆正隆的第一条短信：“忙了一天，我想你。”

薇薇看着屏幕上短短的七个字，微笑一下，回复一句：“我也想你。”等了一会儿，他没有再发过来。

于是，这样的一天便可以结束了吧。

一来一去，两条短信，便是他们一天全部的感情生活与交流。

薇薇握着手机，望着窗外，心中思潮起伏。若是从来没有这样一个陆正隆出现过，她现在会是什么样子呢？

像李明淑一样，找个门当户对的同学结婚，从此开始辛劳而琐碎的家庭生活，这样是否可以幸福一辈子？或者，像王希一样，独自打拼，练就一身钢筋铁骨，无论付出多少努力，一针一线全靠自己双手赚取？又或者，无知无觉地沉沦在日复一日的上班下班中，让缘分随波逐流。而身边可以触及的男性，也无非就是赵之然这样混日子的快乐大男孩。这样的男孩也是可以交往的吧，若真寂寞